

# 尉犁县人民政府文件

尉政发〔2025〕47号

## 关于印发《尉犁县2025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尉犁县2025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你们。

尉犁县人民政府

2025年6月30日

# 尉犁县 2025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切实做好我县 2025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 394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要求，依照《新疆尉犁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新疆尉犁县 1:5 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等工作成果，结合我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际、历年地质灾害巡查检查及地质灾害发生特征规律，制定本方案。

## 一、地质灾害概况

尉犁县地处天山南麓、塔里木盆地东北缘。地理坐标为东经：84° 01' 50"—89° 58' 50"，北纬：40° 10' 33"—41° 39' 47"。根据内外动力地质作用类型、成因及形态特征，尉犁县域地貌单元划分为库鲁克塔格构造侵蚀中低山区、库鲁克塔格山前冲洪积平原区、塔里木河与孔雀河冲积平原区、沙漠区共四个地貌单元。根据尉犁县地质灾害详查成果、地质灾害调查与区划、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历年巡查、检查及应急调查资料统计。尉犁县突发性地质灾害类型主要为崩塌和泥石流，其中崩塌 28 处，泥石流 6 处。通过现状稳定性分析，28 处崩塌灾害隐患点规模均为小型，现状下稳定性为较稳定的 16 处，占崩塌总数的 59.25%。现状下稳定性为较不稳定的 12 处，占崩塌总数的 40.75%。6 处泥石流灾害隐患点规模均为小型，稳定性为低易发。泥石流灾害处于发育期有 2 处，占泥石流总数的 33.33%。发展

期 1 处，占泥石流总数的 16.67%。衰退期 3 处，占总数的 50%。县域内地质灾害隐患点威胁对象为公路、牧道、矿山开采和旅游景点。

## 二、2025 年度地质灾害趋势预测

尉犁县地质灾害主要受地形地貌、岩性、植被、水文气象、人类活动强度、方式以及地质条件的差异控制。地质灾害类型以崩塌为主，泥石流次之，滑坡、地面塌陷、地裂缝及地面沉降不发育。结合尉犁县水文气象条件预测，每年汛期 6 月至 9 月为地质灾害多发期，其中 7 月至 8 月为地质灾害高易发期。现阶段县域地质灾害隐患点稳定性差，随着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和工程经济活动的增多，诱发地质灾害的风险增大。按其发展趋势预测，其危害性可能会进一步加大，从而导致危险性增加，最终可能导致灾害事故的发生，给人民生命财产带来较大损失。

## 三、重点防范区段和防范期

尉犁县地质灾害因受不同区域地形地貌、岩性、水文气象、植被等地质条件的控制，以及人类活动强度、方式的差异作用。县域内地质灾害主要分布于库鲁克塔格构造侵蚀中低山区以及库鲁克塔格山前冲洪积平原区的范围内。地质灾害点主要沿山前道路、景区道路、矿区道路、矿山采面以及区内各沟谷两侧展布。其中库鲁克塔格构造侵蚀中低山区发育地质灾害点数合计 28 处（崩塌 25 处、泥石流 3 处）占灾害点总数的 82.35%。库鲁克塔格山前冲洪积平原区地质灾害点数合计 6 处（崩塌 3 处、泥石流

3处），占灾害点总数的18%，大部分库鲁克塔格山前冲洪积平原地带、孔雀河及塔里木河冲积平原及塔克拉玛干沙漠区均无地质灾害发育。

尉犁县现有34处地质灾害点主要分布于尉犁县直属、特殊用地及兴平镇范围内。其中尉犁县直属区域分布地质灾害点28处（崩塌22处、泥石流6处）；特殊用地区域地质灾害点5处，均为崩塌灾害点；兴平镇地质灾害点1处，为崩塌灾害点。按灾害类型划分，崩塌是尉犁县的主要地质灾害之一，主要分布在库鲁克塔格构造侵蚀中低山区各矿区及各沟谷中的牧道两侧山体陡峭地段，泥石流灾害多沿北西部中低山区的沟谷地带发育。具体为尉犁县罗布泊雅丹地下谷旅游景点区域发育2处地质灾害点，景点区域道路发育1处地质灾害点，尉犁县西山口石灰岩矿区发育8处地质灾害点，原乌留克塔格铁多金属矿勘探区发育1处地质灾害点，兴地村公路与国防大道交汇处北侧发育1处地质灾害点，大小金沟区域发育5处地质灾害点，库鲁克塔格山无名沟发育2处地质灾害点，焦尔焦塔格南发育1处地质灾害点，原石英石采坑处发育1处地质灾害点，原且干布拉克蛭石矿区发育4处地质灾害点，原阿克布拉克铁矿区发育8处地质灾害点。

（一）重点防范的区域。现阶段8处地质灾害点分布在尉犁县西山口石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区，13处地质灾害点分布在原阿克布拉克铁矿及石英石采坑处，5处地质灾害点分布在大小金沟沿线，2处地质灾害点分布在尉犁县罗布泊雅丹地下谷旅

游景点（峡谷两侧，随着旅游业的开发，人类活动进一步加强，危险性进一步加大），1处地质灾害点分布兴地村公路与国防大道交汇处北侧（灾害点规模大，人员流动量大，危险性大），上述5个地段地质灾害数量占到了全县地质灾害数量的85.29%，由于地质灾害威胁范围广，稳定性差，对过往人员、车辆、牲畜、矿业开采等危害较大，是今后我县地质灾害重点防治的地段。

（二）重点防范期。尉犁县库鲁克塔格山中低山区沟谷较为发育，沟床纵坡降较大，支沟较多，岩体较破碎，松散堆积物较多，短时强降雨或暴雨极易诱发泥石流灾害。根据我县水文气象条件预测可能泥石流地质灾害发生的时间段为4月至9月，其中6月至8月为地质灾害高发期。崩塌主要防范期，主要因采矿和工程施工活动引起，应全年落实监测防范。

#### 四、地质灾害防治任务

（一）落实地质灾害防治责任。各乡镇（管委会）、相关部门单位要全面落实“政府主导、属地管理、分级负责、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机制，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严格落实自然资源部门的组织指导责任，相关部门的行业管理责任，防灾责任人的避灾和治理灾害责任，发挥群测群防员巡查排查和监测作用，对现有的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逐点排查，对人员活动区、矿山开采、道路沿线、旅游景点等重点区域地段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落实落细各项措施，尽最大努力将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避免隐患变灾情、灾

情造成伤亡（责任单位：各乡镇（管委会），县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防办）、水利局、交通运输局、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文物局）、气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统筹部署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会同县应急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利、交通运输、气象等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好地质灾害防治与国土空间规划、土地用途管制、生态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建设的实施，按照尉犁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及时落实地质灾害隐患点防灾减灾和监测预防责任，重点做好春季融雪期、汛期以及地质灾害易发区、地震重灾区和重点危险区等重要防范区域的地质灾害防范等（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防办）、水利局、交通运输局、气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持续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建设。组织建立县、乡、村三级群测群防体系，进一步完善群测群防员队伍，充分发挥“人防+技防”优势，压实群测群防各个环节责任，对每处隐患点落实监测人，发放单点工作明白卡、避险明白卡以及防、抢、撤预案到监测人员及受威胁人员，落实监测责任到人，加强对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和隐患点进行排查，坚决防范应对措施落实不到位，造成地质灾害的发生。持续强化自然资源、应急管理、气象、水利等多部门联合会商和信息共享，密切关注极端天气过程，科学分析研判地质灾害风险，尤其着力加强山洪引发泥石流预报预警

合作，及时准确发布地质灾害风险预警预报信息，努力实现紧急预警信息迅速到人到户，同时加大对基层单位预警响应措施的监督提醒力度，形成预警与响应闭环管理（责任单位：各乡镇（管委会），县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水利局、交通运输局、气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扎实开展地质灾害隐患巡查排查。各乡镇（管委会），相关单位加大对地质灾害隐患汛前排查、汛中巡查和汛后核查力度，重点加强地质灾害易发区内旅游景区、交通干线、重要设施、重大工程建设活动区以及临时作业场地等重点地段全面排查检查，对排查出的新增地质灾害隐患，及时补充、更新地质灾害隐患点信息，逐一落实防灾措施。要加强防范地震引发次生地质灾害，及时开展地质灾害灾情调查、隐患排查和应急处置（责任单位：各乡镇（管委会），县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水利局、交通运输局、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物局）、气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持续做好重点区域地质灾害防范。各乡镇（管委会）要高度重视，配合职能部门单位深入研判重点区域地质灾害风险，加强风险管控能力建设，既要管住已有隐患点、也要管住风险区，提升基层风险防控水平；严格执行地质灾害易发区工程建设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管理，严格落实建设单位地质灾害防治责任和防治措施，严防人为活动引发地质灾害；各行业主管部门要严格落实监管责任，依法加强对建设

工程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检查，既要严防工程建设诱发地质灾害，也要严防工程遭受地质灾害威胁；对于新建、在建和建成不久的工程，建设单位要主动承担起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直接责任，按照“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要求落实工程配套地质灾害防治措施；矿山开采坚持“谁诱发、谁治理”“边开采、边治理”原则，行业主管部门要督促在建生产矿山，及时消除采矿诱发的地质灾害风险，坚决防范因人为扰动而引发的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责任单位：各乡镇（管委会），县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物局）、应急管理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加强地质灾害应急能力建设。组织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等部门完善地质灾害应急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加强地质灾害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优化力量布局，强化日常训练，着力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各有关部门要加强交通、通信、医疗、电力等专业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建设，加强人员、物资配备和经费投入，确保地质灾害发生后能迅速提供应急保障（责任单位：各乡镇（管委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卫生健康委员会、应急管理局、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和避灾避险演练。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持续开展以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重点的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普及，充分运用网络、电视等新闻媒体，通过媒体宣传、专家讲授、现场播送等灵活多样的方式，积极面

向有关部门（单位）、基层干部、景区游客、群测群防员、受威胁群众等开展防灾宣传培训，切实增强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联合相关部门在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内开展 1—2 次地质灾害避灾避险演练，增强各族干部群众自救互救及应急避险能力（责任单位：各乡镇（管委会），县委宣传部、县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水利局、交通运输局、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物局）、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贯彻执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各项制度。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地质灾害巡查、汛期 24 小时值班、汛期地质灾害日调度、灾险情速报、零报告日报、月报等制度，一旦出现险情和灾情，要第一时间报县委、县人民政府，同时报送自治州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利、交通运输、文化和旅游等有关部门接到地质灾害险情或灾情报告的，要立即报县委、县人民政府并由同级自然资源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快速处置（责任单位：各乡镇（管委会），县自然资源局、水利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防办）、交通运输局、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物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地质灾害防治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防治责任。各乡镇及相关部门要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作为重点工作落实推进，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辖区防灾减灾第一责任人，对本行政区域及领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负总责，做到重要工作亲自安排部

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县、乡、村要逐级签订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书，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自然资源部门会同应急管理部门要组织做好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工作。气象、水利、交通运输等有关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做好行业领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二）保障经费投入、提升处置能力。各乡镇相关部门要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列入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结合区域实际，在年度财政预算中安排一定的地质灾害防治专项经费和演练经费，用于地质灾害预防、监测、演练、应急处置、群测群防补助、移民搬迁和治理等工作，以及开展地质灾害宣传培训活动。要将本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并作为考核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重要依据。

（三）加强协调联动、形成防治合力。自然资源部门协同应急管理部门要在县委、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做好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工作，加强与发展改革、财政、气象、水利、交通运输、生态环境、住建、民政、扶贫、教科等部门的协作，加强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协调配合，形成地质灾害防治的强大合力，不断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发生突发地质灾害等紧急情况时，各相关部门要积极履行地质灾害防治职责。

（四）加强宣传培训、增强防灾意识。各乡镇及有关部门应切实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结合“防灾减灾日”“地球日”“土地日”“世界环境日”“安全生产咨询日”“国际减灾日”等

活动，利用电视、广播、展板等多种形式，印发宣传画册、手册，加大宣传力度，普及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组织全县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避险演练。重点要深入到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居民点采取形式多样的地质灾害防治宣传活动，提高群众的地质灾害防治意识。

(五) 加强巡查检查、强化应急值守。我县突发性地质灾害主要发生在汛期，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汛前检查，汛期地质灾害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复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各项防御措施落到实处。特别是对工程建设等人为因素引发的地质灾害，要责成责任单位迅速落实防治措施。各乡镇及相关部门要建立和落实汛期地质灾害防治 24 小时值守的值班制度。严格按照地质灾害灾情统计月报填报等有关事项的规定，将本行政区域内的各类地质灾害隐患点、灾情和地质灾害预报情况等如实报告上一级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

尉犁县自然资源局汛期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电话：0996—4022232，传真：0996—4021774。

- 附件：
1. 尉犁县地质灾害易发分区情况说明表
  2. 尉犁县地质灾害防治分区说明表
  3. 尉犁县崩塌地质灾害隐患点信息表
  4. 尉犁县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点信息表

**附件 1：**

**尉犁县地质灾害易发分区情况说明表**

分区 名称	亚区 名 称	面积 (km <sup>2</sup> )	地质灾害发育特征	地质灾害点分布	灾情	潜在威胁
地质灾害高 易发区	北西部西山口石 灰石及片石矿矿 区崩塌高易发亚 区	18.55	该区属构造侵蚀中低山区，区内地势起伏较大，沟谷较发育，切割深度不大，区内岩土体类型为坚硬块状花岗岩为主的侵入岩及变质岩组，植被零星发育或不发育，降雨较少，人类工程活动以矿业开发、修筑道路为主。受地形、构造、降雨、地震以及人类不合理的工程活动等因素影响，该区成为崩塌灾害的高发区。	分布地质灾害点8 处，均为崩塌	区内未造成人员伤亡，损毁 乡区道路268米，矿山设备 2台，直接损失约4.75万元。	主要威胁行人、车辆、矿区道路及矿山等，受威胁人口为流动人口8-17人，威胁财产道路约600米及采矿设备等，威胁财产67.78万元，综合评估危险性大。
地质灾害高 易发区	北东部三十二团 蛭石矿及天成矿 业铁矿周边崩塌、 泥石流高易发亚 区	126.97	地貌属构造侵蚀中低山区，区内地势起伏较大，沟谷较发育，多呈“V”型，切割深度一般，区内岩土体类型为坚硬块状花岗岩为主的侵入岩及变质岩组，坚硬-较坚硬硬片状以片岩为主，植被稀疏或不发育，人类工程活动以修筑道路、矿业活动等为主。由于受地形、构造、降雨、地震以及人类不合理的工程活动等因素影响，该区成为崩塌、泥石流灾害的高发区。	分布地质灾害点14 处，其中崩塌 12处，泥石流2处	区内地质灾害未造成人员伤亡，地质灾害毁坏简易道路 约4千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6.3万元。	主要威胁行人、车辆、矿区道路及矿山等，受威胁人口为流动人口17-40人，威胁矿区道路约680米、乡镇道路45米及采矿设备等，威胁财产102.6万元，综合评估危险性大。
地质灾害中 易发区	尉犁县北部罗 布泊雅丹地下谷 景区沿线崩塌、泥 石流高易发亚区	57.81	地貌属构造侵蚀中低山区及山前冲积平原区，海拔在880-1050m，地势较起伏，岩土体为坚硬块状花岗岩为主的侵入岩及变质岩组及砾类岩组及砾类土单层土体，植被零星发育，人类工程活动以旅游开发、修建道路为主。由于受地形、构造、降雨、地震以及人类不合理的工程活动等因素影响，该区成为崩塌、泥石流的高发区。	分布地质灾害点3 处，其中崩塌2处， 泥石流1处	区内地质灾害未造成人员伤亡，损毁栈道50米，景区道路50米，避险台1座，造成直 接经济损失2.68万元。	主要威胁行人、车辆、景区、道路等，经统计，受威胁人口为流动人口9-20人，威胁乡镇道路约50米、景区道路及设施等，威胁财产50.5万元，综合评估危险性中等

	北东部山区小金沟崩塌、泥石流高易发区	地貌属构造侵蚀中低山区及山前冲积平原区，区内海拔在1300-1750m之间，地势起伏较大，沟谷较发育，多呈“V”型，切割深度一般，区内岩土体类型为坚硬较坚硬的块状、层状以碳酸盐岩为主岩组及砾类土单层土体，植被零星发育，人类工程活动以修筑道路、矿业活动等为主。由于受地形、构造、降雨、地震以及人类不合理的工程活动等因素影响，该区成为崩塌、泥石流灾害的高发区。	区内分布地质灾害点5处，其中崩塌4处、泥石流1处	区内地质灾害未造成人员伤亡，其中崩塌4处，损毁国防大道约800米，直接经济损失约2.2万元。	主要威胁行人、车辆、草场、道路等，经统计，受威胁人口为流动人口6-12人，威胁乡镇道路约50米、景区道路及设施等，威胁财产4.4万元，综合评估危险性中等。
	尉犁县北部库鲁克塔格山中低山地质灾害低易发区	地貌属构造侵蚀中低山区及山前冲积平原区，地势起伏，沟谷较发育，切割较深，植被近乎不发育；山前平原区分布有水流冲刷沟槽，沟槽一般宽5-60m，切割深度一般在0.5-8m，最大可达15米，地形相对高差小，工程地质岩组为砾类土单层土体，植被零星发育。区内人类活动以旅游开发、道路建设、矿业活动及少量农牧业活动外，无其他人类工程活动，对地环境影响较小。	分布地质灾害点4处，其中2处崩塌，2处泥石流	区内地质灾害未造成人员伤亡，损毁国防大道约4.1千米，直接经济损失约6.32万元，灾情等级均为一般级。	主要威胁矿区道路、过往车辆矿区人员，受威胁人口仅流动人口5-10人，简易道路受威胁财产4.4万元，另威胁牧道、过往70m，矿区道路40米，威胁财产30.3万元，综合评估危险性小。
	孔雀河及塔里木河冲积平原和塔克拉玛干沙漠区不易发区	内地势平坦、开阔，区内环境地质条件不具备产生地质灾害的因素，人类活动以修建道路、水库、水利工程、农业及少量矿业活动为主，经本次调查，人类工程活动未引发地质灾害，区内无地质灾害及其隐患发生。	无	无	无

附件 2:

尉犁县地质灾害防治分区说明表

防治分区	位置	面积 (km <sup>2</sup> )	分区特征	地质灾害类型	威胁人口及财产	防治分期及级别	防治措施
重点防治区	尉犁县北西部西山口石灰石及片石矿矿区，地貌属侵蚀中低山区	18.55	区内矿业开发、人工削坡修路等造成的人为不稳定斜坡易发生崩塌灾害。主要对矿山、道路、矿山设备、过往行人以及探采矿人员等构成威胁。	分布地地质灾害点 8 处，均为崩塌	区内地质灾害主要威胁行人、车辆、矿区道路及矿山等，据统计，受威胁人口为流动人口 8-17 人，威胁矿区道路约 600 米及采矿设备等，威胁财产 67.78 万元	近期防治点 3 处；重点防治点 5 处；一般防治点 5 处。	
	尉犁县东北部三十二团蛭石矿及天成矿业铁矿周边，地貌属侵蚀中低山区	126.97	区内矿业开发、人工削坡修路等造成的人为不稳定斜坡易发生崩塌灾害；另由于局部地区山体较陡，且斜坡覆盖土层土质较松散，遇降雨易形成泥石流灾害。这些地质灾害主要对矿山、道路、矿山设备、过往行人以及探采矿人员等构成威胁	分布地地质灾害点 14 处，其中崩塌 12 处，泥石流 2 处	区内地质灾害主要威胁行人、车辆、矿区道路及矿山等，据统计，受威胁人口为流动人口 17-40 人，威胁矿区道路约 680 米、乡镇道路 45 米及采矿设备等，威胁财产 102.6 万元	近期防治点 7 处；重点防治点 7 处；一般防治点 7 处。	
一般防治区	尉犁县北部库鲁克塔格山中低山区、山前冲积平原地带、孔雀河及塔里木河冲积平原及塔克拉玛干沙漠区	42172.53	低山区及部分山前平原区内旅游开发、矿业开发、人工削坡修路等造成的人为不稳定斜坡易发生崩塌灾害；另由于局部地区山体较陡，且斜坡覆盖土层土质较松散，遇降雨易形成泥石流灾害。这些地质灾害主要对旅游景区、道路、游客、行人等构成威胁。南部平原及沙漠区主要为农业、水利工程、公路及交通设施建设等活动，触发地质灾害发生的条件较弱，故区内几乎不发生地质灾害。	分布地地质灾害点 12 处，其中崩塌 8 处，泥石流 4 处	区内地质灾害主要威胁行人、车辆、矿区道路及矿山等，据统计，受威胁人口为流动人口 31-70 人，威胁乡镇道路约 95 米、矿区道路 680 米、旅游景区、矿山及其设施等，威胁财产 183.4 万元	近期防治点 4 处；重点防治点 8 处；远期防治点 8 处；远期防治点 8 处。	

附件 3：

尉犁县崩塌地质灾害隐患点信息表

序号	编号	灾害点名称	乡镇场	直角坐标		稳定性评价		威胁对象	威胁财产(万)	险情等级	防治措施	防治分期	防治分级	
				X	Y	目前稳定性	今后稳定性							
1	YL184	罗布泊大裂谷景区道路右侧崩塌	兴平镇	4592344	450175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公路50米来往车辆	10.5	轻	群测群防	远期	重点
2	YL186	罗布泊大裂谷崩塌	县直属	4598005	452533	中型	较稳定	不稳定	景区简易道路、栈道、避险台等景区设施	25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工程治理	近期	重点
3	YL198	宏吉盛矿业崩塌	县直属	4610908	442662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道70米,采矿设备	10.3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工程治理	近期	重点
4	YL199	宏岩石灰石矿2号崩塌	县直属	4611990	442348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道60米,采矿设备	15.25	轻	群测群防	近期	重点
5	YL200	西山口兴平昆其片石矿崩塌	县直属	4611679	442725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道40米	0.23	轻	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6	YL201	宏岩1号石灰石矿崩塌	县直属	4611502	442853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道70米	0.4	轻	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7	YL202	西山口4号石灰石矿崩塌	县直属	4611508	442856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道100米,采矿设备	10.5	轻	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8	YL203	高盛矿业石灰岩矿崩塌	县直属	4610905	442664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道80米,采矿设备	10.3	轻	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9	YL204	西山口金昌建材石灰岩矿崩塌	县直属	4610002	443423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道100米,采矿设备	10.5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近期	一般
10	YL206	巴州润之源矿业有限公司崩塌	县直属	4606849	445434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道80米,采矿设备	10.3	轻	立警示牌	近期	重点
11	YL210	东源矿业铁矿采坑崩塌	县直属	4590225	461838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道40米,采矿设备	9.8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近期	一般
12	YL224	小金沟艾曼提头卡义崩塌	特殊用地	4578160	526280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牧道40米	0.14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13	YL225	小金沟苏盖布拉克崩塌	特殊用地	4584510	525251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牧道20米	0.1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14	YL226	小金沟其格勒克崩塌	特殊用地	4588369	525536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牧道20米	0.1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15	YL227	大金沟阿拉托洛克崩塌	特殊用地	4593360	532644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牧道20米	0.1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16	YL232	焦尔焦塔格崩塌	特殊用地	4590735	546206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牧道20米	0.1	轻	群测群防	远期	一般
17	YL237	新隆矿业2号采坑崩塌	县直属	4565719	549369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15米,采矿设备	10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远期	重点
18	YL238	新隆矿业1号采坑崩塌	县直属	4565397	549712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60米,采矿设备	10.5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近期	重点
19	YL240	32团蛭石矿崩塌	县直属	4565754	549543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200米	1.2	轻	群测群防	近期	一般
20	YL249	石英石(东陵石矿)采坑崩塌	县直属	4562392	554129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20米	0.1	轻	群测群防	远期	一般
21	YL251	天成矿业矿区道路崩塌	县直属	4558564	557888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50米,来往车辆	10.1	轻	群测群防	远期	重点
22	YL252	天成矿业矿区道路崩塌	县直属	4558659	558040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50米,来往车辆	10.1	轻	群测群防	远期	重点
23	YL253	天成矿业矿区道路崩塌	县直属	4557946	557246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40米,来往车辆	10	轻	群测群防	近期	一般
24	YL254	天成矿业矿区道路崩塌	县直属	4559507	558712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30米,来往车辆	10	轻	群测群防	近期	一般
25	YL255	天成矿业现主采面(7号采面)崩塌	县直属	4559881	558991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110米,采矿设备	11.2	轻	群测群防	近期	重点
26	YL256	天成矿业公司铁矿采矿场道路崩塌	县直属	4560008	559226	小型	较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40米,采矿设备	10.25	轻	群测群防	近期	重点
27	YL257	天成矿业公司铁矿采矿场8号场崩塌	县直属	4560073	559478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45米	0.25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近期	一般
28	YL258	天成矿业公司铁矿主采面崩塌	县直属	4560259	559782	小型	不稳定	不稳定	矿山道路20米	0.1	轻	群测群防、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附件 4:

尉犁县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点信息表

序号	编号	灾害点名称	乡镇场	直角坐标		规模	稳定性评价	威胁对象	威胁财产(万)	险情等级	防治措施	防治分期	防治分级
				X	Y								
1	YL187	罗布泊大裂谷泥石流	尉犁县直属	4599814	454399	小型	低易发	景区道路等景区设施	15	轻	群测群防、工程治理、立警示牌	远期	重点
2	YL220	小金沟泥石流	县直属	4569949	520056	小型	低易发	山沟过往车辆及人员	4	轻	群测群防	远期	重点
3	YL229	C186 起始处与国防大道交汇处北侧泥石流	县直属	4569990	533916	小型	低易发	国防大道 20 米，来往车辆	0.4	轻	群测群防、工程治理、立警示牌	远期	一般
4	YL235	新隆蛭石矿泥石流	县直属	4565739	548151	小型	低易发	大西沟沟口区域	16.8	轻	群测群防、工程治理、立警示牌	远期	重点
5	YL248	库鲁克塔格山无名沟泥石流	县直属	4560552	548425	小型	低易发	罗布泊大裂谷沟口区域	2	轻	群测群防	远期	一般
6	YL262	库鲁克塔格山无名沟泥石流	县直属	4551658	557588	小型	低易发	罗布泊大裂谷沟口区域	20	轻	群测群防	近期	一般

